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将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请示》（晋政文〔2020〕30号）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高等职业学校设置规程》和《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发函〔2020〕1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研究，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学校性质为非营利性民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学校名称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简称“山西工科大”，英文名称为Shanxi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Vocational University，缩写为SUSTVU。

希望学校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科学定位，依法治校，办出特色，努力把学校办成一所具有较高社会声誉的高等职业院校。

特此函复。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此次调整后，希望学校进一步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